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442-2026-00045**

采购项目编号：**CYGK202602FW**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442-2026-00045

采购项目编号：CYGK202602FW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056,710.1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9,056,710.1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1(项)	详见第二章	9,056,710.1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建设周期12个月，其中含试运行周期3个月。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加盖公章，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符合分包条件的供应商，其分包单位须同时提供上述独立法人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

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本项目采用部分预留形式面向中小微企业。执行方式如下：要求合同分包给中小企业，且分包给中小企业的份额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合同分包相关规则如下：（1）投标人不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适宜分包内容（分包部分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具备实施能力的中小微企业（其中，分包给小微企业的部分不低于合同金额的28%）（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2）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适宜分包的内容分包给小微企业，分包给小微企业的部分不低于合同金额的28%（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是否采取分包不作强制要求。如采取合同分包，则只能分包给小微企业（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本项目对应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投标人应填写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属于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符合分包条件的供应商，其分包单位须同时提供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分包单位公章。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1)信用信息：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资格性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打印或下载存档。）

2)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函》加盖公章）；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函》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

地址: 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濠江路698号横琴文化艺术中心8楼

联系方式: 0756-89387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兴国街4号中立信大厦4楼407室

联系方式: 0756-260551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话: 0756-2605515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 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建设背景

合作区档案馆位于横琴文化艺术中心。横琴文化艺术中心总用地面积4.02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4.26万平方米，高度52米。2020年开工建设，2024年建成并对外开放。

横琴文化艺术中心为九馆合一，《横琴市民文化艺术中心档案馆设计专章》依据《档案馆建设标准》（建标103-2008），参考市级档案馆三类馆规模，在北侧区域规划建设档案馆，共九层（不含2、3层），总建筑面积19369.69平方米。其中1层为对外服务用房及展厅，4-7层为档案库房，库房面积4993.6平方米，8层为业务及技术用房，9层为对外服务区。智能化系统方面，在档案馆、储藏室设置出入口控制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公共区域（电梯厅、走廊、卫生间）统一设置出入口控制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除卫生间）、无线接入系统、无线对讲及巡更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多媒体显示与信息系统（仅电梯厅）、入侵报警系统（仅残疾人卫生间）、无线对讲及巡更系统。

2、建设目标

按照《数字档案馆建设指南》《推进数字档案馆建设实施办法(试行)》《“十四五”广东省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法规政策及规范要求，以数字档案需求为牵引，以数字档案资源为基础，以地方信息化基础设施为依托，以认知大模型、大数据、OCR识别、语音识别、机器翻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手段，统筹建设适应合作区档案馆一定时期内档案管理需要的基础设施，开发符合实际使用要求的档案应用系统，推动馆藏档案资源存量档案数字化、增量档案电子化，分层次多渠道提供档案信息资源利用和档案共享服务，建设高水平数字档案馆。

3、项目服务期

项目建设周期12个月，其中含试运行周期3个月。

二、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数量	单位
1	业务窗口设备采购	1	批
2	服务器、网络设备等部分及软件开发	1	项
2.1	局域网设备建设	1	项
2.2	政务网设备建设	1	项
2.3	局域网基础软件购置	1	项
2.4	政务网基础软件购置	1	项
2.5	数据迁移服务费用	1	项
2.6	系统集成服务费	1	项
2.7	系统开发	1	项

备注：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附件4：《采购清单》。

三、系统建设要求

系统建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建设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附件3：《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

- 1、局域网档案管理系统建设；
- 2、政务网业务系统建设；
- 3、互联网档案服务系统；
- 4、应用基础平台设计；

5、数据资源层建设；

6、基础设施建设。

四、前端设备建设

前端设备建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建设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附件3：《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

1、服务窗口区设备建设；

2、安防系统建设；

3、业务监控室建设；

4、终端设备建设；

5、主要材料清单。

五、项目服务团队要求

本项目旨在推进档案馆档案资源数字化转型，构建集档案收集、整理、保管、利用、统计于一体的智能化管理，实现档案数据安全存储、高效检索与合规利用。项目核心建设内容包括档案数字化处理、档案管理系统开发部署、数据安全防护体系搭建、机房网络环境升级等，为保障项目质量与安全，现对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提出如下要求：

1.项目团队人员整体要求

投标人应当按照项目要求自行组建项目服务团队，配置1名项目负责人、不少于10名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项目服务人员应当遵守采购人的各项工作制度，按照采购人与投标人共同拟订的工作计划、服务时间及工作流程等提供服务。投标人应当确保合同履行期内项目服务团队的稳定，项目服务人员一经确认不得更换，如需更换，应当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若项目服务人员发生工作不符合采购人要求，或者不能胜任工作，或者不服从采购人管理，或者擅自离岗，或者违法违规等相关情形的，投标人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要求的项目服务人员。

2.项目负责人

（1）学历与专业：档案学、信息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相关专业。

（2）工作经验：3年以上信息化项目统筹管理经验。

（3）核心能力要求：

1）统筹管理：具备项目全生命周期（规划、实施、验收、运维）管控能力，能独立制定项目实施方案、进度计划及风险管控预案；

2）业务衔接：深入掌握档案馆核心业务流程（档案收集、整理、数字化转换、保管利用），可精准对接业务需求与技术实现；

3）协同协调：能高效对接采购人、监理单位、软硬件供应商等多方主体，解决跨部门协同及技术衔接问题；

4）团队管理：具备10人以上团队领导经验，有明确的人员分工、激励机制及考核方案，保障项目目标落地。

（4）主要职责：

1）全程驻场负责项目实施；

2）牵头制定项目质量标准、安全规范及验收方案，定期向采购人提交进度报告（每月不少于1次）；

3）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的技术难题、资源冲突及合规性风险，确保项目按期、按质、按量完成；

4）组织项目验收、成果交付及后期运维对接，负责质保期内的问题响应与处理。

（5）项目负责人作为项目总协调人，负责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统筹管理工作，积极配合采购人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碰到的各项问题，保证项目交付质量，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保障安全生产工作；开展维保期中持续、稳定的服务体系构建与运营管理，并完成各项工作。

3.项目服务团队人员

（1）学历与专业：档案学、信息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相关专业。

（2）工作经验：2年以上信息化项目工作经验。

（3）合规与保密：所有人员无涉密违规记录，签署《个人保密协议》；严格遵守档案馆涉密区域管理规定，不得擅自留

存、复制档案数据。

(4) 协作能力：服从项目负责人统筹，配合跨岗位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各岗位工作互相配合，并建立定期沟通机制。

(5) 项目服务人员应当具有与项目合同履行相关服务能力，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合理分工，在项目实施工作中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按照系统建设方案、前端设备建设方案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六、技术服务要求

1.对项目的理解情况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提供对项目的理解情况说明，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背景、②建设现状、③总体框架、④项目目标和需求分析等内容。

投标人应深刻认识本项目的建设背景，说明项目与国家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上级规划或区域发展战略的契合点，分析采购人在业务、管理或技术层面的具体痛点。

投标人应清晰、完整地理解采购需求，对采购人的现有系统、软硬件环境与资源状况进行分析。

投标人应充分领会项目总体框架设计，用图文结合的方式，清晰描绘出系统总体架构、网络架构，并对架构中的各组成部分之间的关系进行说明。

投标人应对本次项目的建设目标、业务应用系统功能、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前端设备建设相关需求进行准确的理解与分析，且对项目的重点和难点分析清晰，并提供解决思路。

2.系统建设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提供项目系统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业务应用系统建设、②应用基础平台建设、③数据资源层建设、④基础设施建设等内容。

1) 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提供业务应用系统建设方案，明确各系统间的关联关系，整体业务逻辑合理，用图文结合的方式详细说明各系统功能设计，提供的方案设计应满足或优于需求。。

2) 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提供应用基础平台建设方案，明确产品选型，具有拓展性，能有效支撑上层应用功能实现，同时说明产品对应用系统的支撑作用，提供的方案内容清晰、合理。

3) 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提供数据资源层建设方案，设计原则清晰、数据迁移方案完全满足应用系统的需要，整体数据资源层方案设计完善、思路科学。

4) 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方案，提供的基础设施建设方案完整，设备的选型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3.前端设备建设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提供前端设备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窗口服务区设备、安防系统、业务监控室设备建设方案、②终端设备的选型方案、③施工工艺方案、④实施保障方案等内容。

1) 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提供窗口服务区设备、安防系统、业务监控室设备建设方案，提供的设备的选型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安防系统能够高效、接入并管理已有监控摄像机，实现新旧设备的统一管理。

2) 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提供终端设备的选型方案，提供的设备的选型方案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对设备支撑的业务场景理解准确。

3) 投标人应提供设备施工工艺方案，提供的施工工艺方案完善，充分覆盖项目实施场景，与实际所选设备相适应。

4) 投标人应提供实施保障方案，覆盖人员、进度、质量、文件、风险、沟通、文明施工等方面，采取的措施合理可行。

4.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组织方案、②项目进度管理、③质量管理方案、④质量保障体系等内容。

1) 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组织方案，涵盖项目管理、人员安排、软件开发实施、设备线缆实施等内容，方案完整，内容全面。

2) 投标人应提供项目进度管理方案，结合项目工期要求，合理安排工作进度，并制定详细的进度控制措施，工作机制完善。

3) 投标人应提供项目质量管理方案，设置质量目标，明确质量岗位责任，整体方案完善，详实可行。

4) 投标人应提供质量保障体系方案，提供全过程控制措施，达到质量控制目标，采取的措施全面，合理可行。

5.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提供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运维服务方案、②培训服务方案、③服务保证措施、④应急响应方案等内容。

1) 投标人应提供运维服务方案，运维团队配置合理，运维内容合理有效全面专业契合项目需求。

2) 投标人应提供培训服务方案，培训对象清晰、方式多样、计划合理，采取的效果保障措施合理可行，整体方案可操作性强。

3) 投标人应提供服务保障措施方案，提供的服务网点设置点便利，组织架构设计合理、岗位职责清晰，管理制度完善，流程合理。

4)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编制应急响应方案，应急处置预案措施具体、科学，应急响应流程合理，响应时间及时。

七、售后服务要求

项目通过终验后，进入质量保证期，由中标人提供1年免费维保服务。中标人应制定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措施及应急售后服务响应方式。

1、运维服务要求

(1) 服务方式：质保期内，中标人需建立专门的运维团队，并派驻1名现场驻场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提供7*24小时远程响应服务。如遇到重要会议、重大活动或其他紧急情况，中标人将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并派驻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协助。

(2) 服务内容 & 交付物：质保期内，须按实际情况及具体需求，制订维护方案，包括故障恢复、灾难恢复、维护信息管理档案、紧急维护维修方案等，并对维修、维护记录建档。对项目整体的检测与巡检，应不少于每个月一次，特别是系统关键环节。需提交运维月度报告、季度报告、终期报告等，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巡检状况、故障分析和处理记录、配置变更记录、修复记录等。

(3) 故障响应时间：系统有故障、建设方需求时，保证1小时内响应，响应24小时内对有关故障产生原因以及具体解决方案形成回复。

(4) 应急演练：为有效应对软件系统和硬件设备在质保期内可能出现的各类故障，提升团队的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保障系统稳定运行，需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具体演练频率要求如下：

序号	演练类型	描述	频率	参与范围
1	桌面推演	在会议室环境下，通过讨论、问答形式模拟应急演练场景，检验流程和决策逻辑。	每季度至少1次	应急领导小组、各应急执行小组组长
2	功能演练	针对特定应急环节（如故障切换、数据恢复、报警信息传递）进行实际操作验证。	每半年至少1次	相关技术支持团队
3	全面演练	模拟重大故障，从事件发现、报告、分析、处置到恢复的全流程、多团队协同实战演练。	每年至少1次	所有应急响应团队
4	突击演练	不预先通知，随机发起演练，检验团队在突发情况下的真实响应能力。	每年1-2次	所有应急响应团队

2、培训服务要求

中标人需拟定详细的培训方案，对采购人及所有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保证所有参加培训人员及时、准确的了解系统。对各自岗位对应的功能经过培训后实现熟练操作。基础培训可在系统建设过程中对相关人员进行穿插培训。

八、项目验收要求

根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项目建设部门承担项目验收责任。其中，项目建设部门在验收前应开展符合性审查，经商事服务局审核通过后，由项目建设部门自行组织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报商事服务局备案。

1、验收时间：在项目建设完成后15个日历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出的验收申请

后7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小组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系统稳定试运行3个月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竣工验收申请，由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出的竣工验收申请后7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小组进行竣工验收。

2、验收申请：中标人在项目竣工验收前须协助采购人完成本项目平台通过第三方测试报告（包括功能和性能测评报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保护、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取得合格的测评报告后，中标人方可向采购人提交项目竣工验收申请。

3、验收方式：分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两步：由采购人代表、中标人代表、监理方代表组成的联合验收小组，邀请外部专家开展初步验收工作。监理方参与并监督整个准备工作过程，确保所有必要的项目文档和技术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确定初步验收的时间地点，并提前通知各方参与人员，包括监理方。监理方将全程监督测试过程，并对结果进行审核。核实提交的技术文档完整性和准确性，特别是那些直接影响后续运维的部分。监理方将对文档内容进行审查，并提出修改建议。汇总初步验收前发现的问题清单，并与中标人协商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设定合理的整改期限，在此期间内完成必要的修改和完善工作。监理方负责跟踪整改进度，确保按时完成任务。基于上述各项检查结果给出客观公正的评价结论，形成初步验收意见书和初步验收报告。如果存在问题但不影响整体交付使用，则可考虑发放临时接收证书；若问题较多或严重，则需推迟至问题解决后再行组织验收。

确保所有初步验收提出的问题均已得到妥善处理后才能进行竣工验收，确认系统已稳定运行一段时间（试运行周期），无明显缺陷出现。再次进行全面的测试，重点考察经过优化后的表现情况。对比实际效果与最初设定的目标之间的差距，确保完全符合预期。监理方将监督测试过程，并对结果进行确认。向最终用户发放问卷，收集他们对系统易用性、功能性等方面的反馈意见。根据反馈调整优化用户体验，获得广泛用户认可。召开有各方代表及外部专家参加的竣工验收会议，汇报整个项目的进展概况及其成果，讨论决定是否通过最终验收，并签署相应的验收报告文件。监理方作为独立第三方参与会议，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形成竣工验收意见书和竣工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采购文件要求、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要求。遵循《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标准；以及项目技术文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文档、测试报告、培训材料等。

5、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文档、功能和性能测试报告、等保测评结果、培训材料等。

九、投标报价要求

1、最高投标限价：**9,056,710.10元**；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报价须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软硬件、设备购置、系统开发、人工、运输、安装调试、安全生产责任险、验收、资料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其它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投标人错报、漏报、少报或者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错报、漏报、少报或者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投标总价中而不予支付，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在另付其他费用。

2、★投标人必须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4：《采购清单》（对应清单内的采购内容、数量、限价要求等）进行逐项报价，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报价明细表》（格式内容可参考采购文件附件5：《报价明细表》），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清单》限价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特别提醒：请注意区别《分项报价表》和《报价明细表》；《分项报价表》由系统自动生成，《报价明细表》须由供应商自行制作上传。）

十、安装及测试要求

1、安装调试、测试环境：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采购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系统建设、前段设备建设、硬件设施、施工布线等全部内容进行安装调试、搭建测试环境，并配合用户单位完成整个系统的联调工作。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能证明系统联调成功、可正常运行的所有测量数据和资料。所有试运转期间设备的修改和软件变化都应在试运转结束后写入操作和维修手册中。中标人应给出任何缺陷或故障部件修复的全部细节。

2、安装要求：应用软件系统安装的主要目标不仅是使应用软件能够在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而且必须具有对业务软件系统运行的监控测试手段，以证明系统优化运行。中标人有责任且必须承诺所承建的应用软件系统达到用户要求的各项性能指标。

3、系统测试：

（1）系统建设完成后，按照用户实际要求的基本功能以及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指标进行逐一测试。

（2）单项测试：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中标人进行产品自身功能及性能的测试。设备通电测试应单台进行，所有设备通电自检正常后，才能相互联结。

(3) 试运行测试：系统建设完成后，系统进行相应的测试。提交测试报告，由双方签字确认。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十一、其他要求

1、要求项目开发的系统和采购的设备具有先进的技术性，除保证各项指标和性能符合采购要求外，更重要的是项目系统和设备必须具备较高的兼容性、可靠性、稳定性、可扩展性和前瞻性体现系统功能高度集成、管理高度统一。

2、中标人须保证合同项目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3、★项目建设过程中若因安装调试过程涉及到对天花、墙面和地面水电路的改造以及改造完后对表面收口的美观处理，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部署所涉及到的费用在投标总价中进行考虑，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4、★采购文件附件3：《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中涉及布局图、点位图或施工安装布置与采购人现场实际使用情况不一致的，以采购人现场实际使用情况为准；在实际使用需求的合理要求范围内因施工安装调整、布局调整等，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部署及调整，所涉及到的费用在投标总价中进行考虑，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5、★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险：中标人须对本项目建设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因项目建设过程中造成的人员伤亡、意外、安全生产等责任事故或损失赔偿的，由中标人承担。

6、项目建设期间，中标人进场施工、安装、调试、运输及安全生产等，须符合采购人、使用单位、物业中心的现场管理制度和要求，因中标人原因产生的纠纷、损失等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十二、其他说明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在交货时提供该产品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证书。

4、★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3.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5、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投标人需填写《政策适用性说明》（见投标文件格式）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1.该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3.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作为技术评审的依据。

6、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采购文件附件为原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请投标人务必按照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如因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导致的无效投标或者评审扣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结果。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项目建设周期12个月，其中含试运行周期3个月。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50%,完成合同签订，在收到中标人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预付款。</p> <p>2期：支付比例20%,项目建设内容全部实施完成，启动试运行期3个月，中标人提出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由采购人组织项目的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并收到中标人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p> <p>3期：支付比例30%,项目运行期3个月期满后，经中标人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由采购人组织项目的最终验收，最终验收通过并收到中标人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30%。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每笔款项支付前，中标人须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给采购人。</p> <p>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p>
------	---

验收要求

1期：根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项目建设部门承担项目验收责任。其中，项目建设部门在验收前应开展符合性审查，经商事服务局审核通过后，由项目建设部门自行组织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报商事服务局备案。（1）验收时间：在服务全部履约完毕后15个日历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出的验收申请后7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小组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系统稳定试运行3个月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竣工验收申请，由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出的竣工验收申请后7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小组进行竣工验收。（2）验收申请：中标人在项目竣工验收前须协助采购人完成本项目平台通过第三方测试报告（包括功能和性能测评报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保护、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取得合格的测评报告后，中标人方可向采购人提交项目竣工验收申请。（3）验收方式：分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两步：由采购人代表、中标人代表、监理方代表组成的联合验收小组，邀请外部专家开展初步验收工作。监理方参与并监督整个准备工作过程，确保所有必要的项目文档和技术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确定初步验收的时间地点，并提前通知各方参与人员，包括监理方。监理方将全程监督测试过程，并对结果进行审核。核实提交的技术文档完整性和准确性，特别是那些直接影响后续运维的部分。监理方将对文档内容进行审查，并提出修改建议。汇总初步验收前发现的问题清单，并与中标人协商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设定合理的整改期限，在此期间内完成必要的修改和完善工作。监理方负责跟踪整改进度，确保按时完成任务。基于上述各项检查结果给出客观公正的评价结论，形成初步验收意见书和初步验收报告。如果存在问题但不影响整体交付使用，则可考虑发放临时接收证书；若问题较多或严重，则需推迟至问题解决后再行组织验收。确保所有初步验收提出的问题均已得到妥善处理后才能进行竣工验收，确认系统已稳定运行一段时间（试运行周期），无明显缺陷出现。再次进行全面的测试，重点考察经过优化后的表现情况。对比实际效果与最初设定的目标之间的差距，确保完全符合预期。监理方将监督测试过程，并对结果进行确认。向最终用户发放问卷，收集他们对系统易用性、功能性等方面的反馈意见。根据反馈调整优化用户体验，获得广泛用户认可。召开有各方代表及外部专家参加的竣工验收会议，汇报整个项目的进展概况及其成果，讨论决定是否通过最终验收，并签署相应的验收报告文件。监理方作为独立第三方参与会议，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形成竣工验收意见书和竣工验收报告。（4）验收标准：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符合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采购文件要求、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要求。遵循《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标准；以及项目技术文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文档、测试报告、培训材料等。（5）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文档、功能和性能测试报告、等保测评结果、培训材料等。

履约保证金	<p>交纳比例：5%</p> <p>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p> <p>说明：1.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5%。2.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3.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4.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在中标人不存在合同约定不予退还履约保函情形的前提下，采购人在合同解除或终止或履行期限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退还。5.如果中标人不能按照本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p>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行业应用软件 开发服务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 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项	1. 0 0	9,056,710.10	9,056,710.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需求。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成交）价作为计算基准，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100万元以下部分的收费费率为1.8%；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100万-500万元部分的收费费率为1.32%；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500万-1000万元部分的收费费率为0.96%。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1.评标委员会组成，本项目的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4人。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2.开标解密，（1）投标人须在从开标时间起开始算半小时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到现场解密成功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2）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签章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以合同分包形式预留，预留比例：40%。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

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

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会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

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 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

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张鑫

电话：0756-2605515

传真：/

邮箱：2605515@163.com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兴国街4号中立信大厦4楼407室

邮编：519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财政局

地 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横琴港澳大道868号市民服务中心主楼1号楼财政局

电 话：0756-8933396/8842820

邮 编：519000

传 真：无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

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 评标方法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 **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异常低价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详见后附表三异常低价审查表）：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如项目（包组）采用下浮率报价的，则所述的投标（响应）报价，则为（1-下浮率报价）。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

被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的供应商，如果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通过异常低价审查的不足3家，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个人印章；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加盖公章，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符合分包条件的供应商，其分包单位须同时提供上述独立法人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分包单位公章）。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1格式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加盖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资格性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打印或下载存档。）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函》加盖公章）；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函》加盖公章）。

8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本项目采用部分预留形式面向中小微企业。执行方式如下：要求合同分包给中小企业，且分包给中小企业的份额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合同分包相关规则如下：（1）投标人不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适宜分包内容（分包部分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具备实施能力的中小微企业（其中，分包给小微企业的部分不低于合同金额的28%）（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2）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适宜分包的内容分包给小微企业，分包给小微企业的部分不低于合同金额的28%（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是否采取分包不作强制要求。如采取合同分包，则只能分包给小微企业（投标文件中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附件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本项目对应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投标人应填写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属于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符合分包条件的供应商，其分包单位须同时提供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分包单位公章。</p>
---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2	投标函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附相关人员身份证正反面）。
5	商务条件响应	商务条件响应表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技术条件响应	技术条件响应表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关键条款	是否响应“★”关键条款。
8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1.是否满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2.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3.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表三：异常低价审查表：

采购包：适用所有包组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异常低价审查	<p>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p> <p>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p> <p>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p> <p>4) 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情形。</p>	<p>投标（响应）报价出现异常低价的，供应商需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应包括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和材料。</p>

备注：

1. 如项目（包组）采用下浮率报价，上述投标（响应）报价应为（1-下浮率报价）。

2. 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4〕265号）的规定，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应执行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广东省非试点地区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考虑是否执行。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4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p>重要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5.0分)</p>	<p>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附件“用户需求书”中标注“▲”的重要技术参数（共5项）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中带“▲”重点技术参数要求的，得5分；每一项带“▲”重点技术参数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注：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技术和服务响应表》中响应情况填写内容为准，投标人需同时提供“▲”重点技术参数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或产品说明手册或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官方网站公布的产品资料或检测报告或产品生产制造商出具的技术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未填写的或不响应的视为负偏离。</p>
<p>对项目的理解情况 (6.0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书中内容对本项目的认识情况（包括①项目背景、②建设现状、③总体框架、④项目目标和需求分析）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①深刻认识本项目的建设背景；②对采购需求及建设现状的理解准确；③充分理解项目总体框架。④对本次项目建设目标、业务应用系统功能、基础设施建设及前端设备建设相关需求理解分析准确，需求重点难点分析清晰。1.上述全部满足且详细完整，全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6分；2.满足其中3项或内容完整，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4.5分；3.满足其中2项或内容略有缺失，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认识不够到位，重难点分析不够到位，得3分；4.满足其中任意1项或内容完整性差，仅少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1.5分。5.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项目认识内容或前述内容任意1项都不满足的不得分。</p>
<p>系统建设方案 (8.0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书中内容对本项目的系统建设方案（包括①业务应用系统建设、②应用基础平台建设、③数据资源层建设、④基础设施建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①业务应用系统功能建设方案设计满足或优于需求，业务逻辑合理；②应用基础平台建设内容清晰合理；③数据资源层设计完善，设计思路合理可行；④基础设施建设方案完整，设备的选型合理。1.前述内容全部满足且详细完整，全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8分；2.满足其中3项或内容完整，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6分；3.满足其中任意2项或内容不够完整，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4分；4.满足其中任意1项或内容完整性差，仅少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2分；5.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项目系统开发服务方案内容或前述内容任意1项都不满足的不得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书中内容对本项目前端设备建设方案（包括①窗口服务区设备、安防系统、业务监控室设备建设方案、②终端设备的选型方案、③施工工艺方案、④实施保障方案）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评审内容包括： ①窗口服务区设备、安防系统、业务监控室设备建设方案合理可行； ②终端设备的选型方案满足需求； ③施工工艺方案完善； ④实施保障方案合理可行。 1.前述内容全部满足且详细完整，全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8分； 2.满足其中3项或内容完整，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6分； 3.满足其中任意2项或内容不够完整，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4分； 4.满足其中任意1项或内容完整性差，仅少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2分； 5.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项目前端设备建设方案内容或前述内容任意1项都不满足的不得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书中内容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①项目组织方案、②项目进度管理、③质量管理方案、④质量保障体系）的综合内容进行评审： 评审内容包括： ①项目组织方案完整，内容全面； ②进度计划合理，与建设周期相匹配，工作机制完善； ③质量管理方案完善，详实可行； ④质量保障体系全面，具有针对性。 1.前述内容全部满足且详细完整，全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4分； 2.满足其中任意3项或内容完整，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3分； 3.满足其中任意2项或内容不够完整，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2分。 4.满足其中任意1项或内容完整性差，仅少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1分。 5.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或前述内容任意1项都不满足的不得分。</p>
技术部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书中内容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运维服务方案、②培训服务方案、③服务保障措施、④应急响应方案等内容）的综合内容进行评审： 评审内容包括： ①运维服务方案内容全面、故障响应及时； ②培训服务方案合理可行、可操作性强； ③服务保障措施全面具体、合理可行； ④应急响应方案流程合理，响应时间及时； 1.前述内容全部满足且详细完整，全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4分； 2.满足其中任意3项或内容完整，大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3分； 3.满足其中任意2项或内容不够完整，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2分。 4.满足其中任意1项或内容完整性差，仅少部分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1分。 5.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运维服务方案内容或前述内容任意1项都不满足的不得分。</p>
	<p>1、演示档案资源综合管理子系统-档案保存-存储库-档案详情相关功能。①展示档案的全部元数据、原文；②OCR、语音转文本引擎、人脸识别引擎、对档案原文进行AI识别，展示数据化后的OCR识别文本、语音转换文本、人脸识别结果。③支持记录并展示档案业务实体元数据，对档案从入库开始的所有业务行为。 根据投标人现场使用系统演示情况进行计分，每满足一小项计1分，最高得3分；使用录屏或PPT进行演示的，每一小项计0.1分，最高得0.3分。 2、演示智能声像档案管理子系统-声像档案管理相关功能。①图像编目-人脸识别：通过人脸识别引擎实现照片档案数字化副本的人脸识别聚类提取，并通过与基准库对比，实现关键人脸匹配；②图像编目-定位标签：支持通过选择识别后的人物，自动在文件中标识该人物位置，并显示</p>

系统演示 (15.0分)

人物名称：③音频编目-语音转写：通过语音识别引擎实现音频档案数字化副本的语音转写；④音频编目-字音同步：支持选择并点击转写后的文字，定位至对应音频位置进行同步播放。根据投标人现场使用系统演示情况进行计分，每满足一小项计1分，最高得4分；使用录屏或PPT进行演示的，每一小项计0.1分，最高得0.4分。

3、演示智能档案检索子系统相关功能。①图像检索：提供以人脸图片作为检索条件，查询出所有记录有该人物的照片档案、视频档案。查阅检索结果时，可直接定位图像出处。②图像检索：提供以图片为检索条件，查询出与图片相似的照片档案、视频档案。查阅检索结果时，可直接定位图像出处。③标签检索：支持对已标注标签的文件进行标签检索，并显示检索结果。根据投标人现场使用系统演示情况进行计分，每满足一小项计1分，最高得3分；使用录屏或PPT进行演示的，每一小项计0.1分，最高得0.3分。

4、演示智能开放审核子系统-智能预审相关功能。①目录鉴定：支持档案目录判定，审查档案元数据信息（题名、责任者、密级等）是否涉及敏感信息。②段落鉴定：语句阅读理解，通过档案内容中段落或者句子的语义阅读理解，判定其是否涉及敏感信息，分析敏感类别，解释敏感原因。③字词鉴定：字词上下文代入，结合字词的上下文语境，判定档案内容中所含的所有敏感词，并高亮标注，显示敏感词元数据项。根据投标人现场使用系统演示情况进行计分，每满足一小项计1分，最高得3分；使用录屏或PPT进行演示的，每一小项计0.1分，最高得0.3分。

5、演示档案知识管理子系统相关功能。①知识图谱：创建新的知识图谱，创建时需填写图谱名称、图谱标识、图谱类别、图标等信息。②知识库：提供创建知识库功能，创建时可自定义知识库的名称、标签、图标和介绍等信息。创建完成后可对知识库进行配置。可输入关键词检索知识库。根据投标人现场使用系统演示情况进行计分，每满足一小项计1分，最高得2分；使用录屏或PPT进行演示的，每一小项计0.1分，最高得0.2分。

【说明：1.演示总时间不超过20分钟，超时停下，未介绍的功能点不得分；2.演示顺序采用现场随机抽取方式，按随机抽取号由小到大排序；请各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到达开标现场参与述标（演示）顺序抽签，超过前述时间未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抽签的投标人视为放弃现场述标（演示）。开标及述标抽签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兴国街4号中立信大厦4楼401-1室。3.允许投标人除授权代表以外的最多不超过2名人员入场演示（演示人员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人员授权书及近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任意1个月投标人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部门公章或者电子印章），演示人员进入评标现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以便述标人员信息核查（未携带身份证的述标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演示使用的手机除外）或相关电子设备，务必遵守评标现场相关规定。4.投标人在演示前须准备好演示材料及演示设备，评标现场只提供电源、投影仪、投影幕。】

商务部分	公司综合实力 (7.0分)	根据投标人企业证书和软件著作权进行评分： 1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2 、具有与档案管理、资源库、知识库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注：投标（响应）文件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未提供的不得分（如因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原因未能获得上述第 1 项证书的，上述第 1 项证书可对应得分）。
	项目经验 (10.0分)	根据投标人自 2023年1月1日 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项目（指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经验的情况进行评分：每份业绩合同得 2.5 分，同一采购人（用户单位）的合同不重复计分，本项满分 10 分。注：投标文件提供合同证明材料（包含不限于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金额、甲乙双方公章等）加盖公章，未提供或者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情况 (4.0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1 人）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 2 分，本项满分为 4 分： （1）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2） 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以上同专业更高等级证书的同样予以计分）及项目负责人在投标人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提供近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部门公章或者电子印章）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者提供的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的则不得分。
	项目服务团队人员 (14.0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配备情况进行评审，本项满分 14 分： 1 ）具有以下证书，每个证书计 2 分，共 8 分： （1） 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 （2） 系统分析师证书； （3） 网络规划设计师； （4）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2 ）具有以下证书，每个证书计 1 分，共 6 分： （1） 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 （2） 软件设计师证书； （3） 网络工程师证书； （4） 软件评测师证书； （5） 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 （6）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团队人员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及上述相关团队人员在投标人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提供近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项目团队人员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部门公章或者电子印章）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者提供的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诚信记录 (5.0分)	在开标当日评审活动开始前，代理机构通过广东政府采购网“其他监管检查公告”栏和珠海市财政局网站“信用财政”栏查询投标（响应）供应商 2024 年度诚信状况，并提供给评审委员会，由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计算方式=供应商年度诚信记录得分× 5% 。查询不到扣分记录的，视为供应商年度诚信记录得分为 100 分，则该项得分为 100分×5%=5 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同书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CYGK202602FW**

项目地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甲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

乙方：_____

甲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2026年 月 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编号：CYGK202602FW）的采购结果、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名称、建设内容、中标金额、合同金额

1、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

2、建设内容：详见合同附件《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

3、中标金额：（小写） （大写）

4、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注：合同金额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软硬件、设备购置、系统开发、人工、运输、安装调试、安全生产责任险、验收、资料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其它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项目服务期和地点

1、项目服务期：项目建设周期12个月，其中含试运行周期3个月。

2、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完成合同签订、甲方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并在收到乙方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20%：项目建设内容全部实施完成，启动试运行期3个月，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由甲方组织项目的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并收到乙方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

3期：支付比例30%：项目运行期3个月期满后，经乙方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由甲方组织项目的最终验收，最终验收通过并收到乙方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

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须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给甲方。

第四条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所列的时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或服务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系统维护服务（系统维护价格按市场的较低者进行核算，更换零配件不另计人工费）。

2、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解决甲方提出的事项。若在24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等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现场无法解决需返回厂家维修的，维修时间超过15日的必须更换相同参数或更高的产品保证甲方能正常使用。若乙方未依约提供，甲方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解决，乙方应承担产生的费用。

4、项目通过终验后，进入质量保证期，由乙方提供1年免费维保服务。乙方应制定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措施及应急售后服务响应方式。

4.1、运维服务要求

（1）服务方式：质保期内，乙方需建立专门的运维团队，并派驻1名现场驻场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提供7*24小时远程响应服务。如遇到重要会议、重大活动或其他紧急情况，乙方将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并派驻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协助。

（2）服务内容及交付物：质保期内，须按实际情况及具体需求，制订维护方案，包括故障恢复、灾难恢复、维护信息管理档案、紧急维护维修方案等，并对维修、维护记录建档。对项目整体的检测与巡检，应不少于每个月一次，特别是系统关键环节。需提交运维月度报告、季度报告、终期报告等，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巡检状况、故障分析和处理记录、配置变更记录、修复记录等。

（3）故障响应时间：系统有故障、建设方需求时，保证1小时内响应，响应24小时内对有关故障产生原因以及具体解决方案形成回复。

（4）应急演练：为有效应对软件系统和硬件设备在质保期内可能出现的各类故障，提升团队的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保障系统稳定运行，需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具体演练频率要求如下：

序号	演练类型	描述	频率	参与范围
1	桌面推演	在会议室环境下，通过讨论、问答形式模拟应急场景，检验流程和决策逻辑。	每季度至少1次	应急领导小组、各应急执行小组组长
2	功能演练	针对特定应急环节（如故障切换、数据恢复、报警信息传递）进行实际操作验证。	每半年至少1次	相关技术支持团队
3	全面演练	模拟重大故障，从事件发现、报告、分析、处置到恢复的全流程、多团队协作实战演练。	每年至少1次	所有应急响应团队
4	突击演练	不预先通知，随机发起演练，检验团队在突发情况下的真实响应能力。	每年1-2次	所有应急响应团队

4.2、培训服务要求

乙方需拟定详细的培训方案，对甲方及所有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保证所有参加培训人员及时、准确的了解系统。对各自岗位对应的功能经过培训后实现熟练操作。基础培训可在系统建设过程中对相关人员进行穿插培训。

第五条 安装与调试

1、安装调试、测试环境：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本项目采购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系统建设、前段设备建设、硬件设施、施工布线等全部内容进行安装调试、搭建测试环境，并配合用户单位完成整个系统的联调工作。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付诸实施。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能证明系统联调成功、可正常运行的所有测量数据和资料。所有试运转期间设备的修改和软件变化都应在试运转结束后写入操作和维修手册中。乙方应给出任何缺陷或故障部件修复的全部细节。

2、安装要求：应用软件系统安装的主要目标不仅是使应用软件能够在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而且必须具有对业务软件系统运行的监控测试手段，以证明系统优化运行。乙方有责任且必须承诺所承建的应用软件系统达到用户要求的各项性能指标。

3、系统测试：

(1) 系统整体建设完成后，按照用户实际要求的基本功能以及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指标进行逐一测试。

(2) 单项测试：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乙方进行产品自身功能及性能的测试。设备通电测试应单台进行，所有设备通电自检正常后，才能相互联结。

(3) 试运行测试：系统整体建设完成后，系统进行相应的测试。提交测试报告，由双方签字确认。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安装负责人为：

第六条 验收

根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要求，项目建设部门承担项目验收责任。其中，项目建设部门在验收前应开展符合性审查，经商事服务局审核通过后，由项目建设部门自行组织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报商事服务局备案。

1、验收时间：在项目建设完成后15个日历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后7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小组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系统稳定试运行3个月后，乙方向甲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由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竣工验收申请后7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小组进行竣工验收。

2、验收申请：乙方在项目竣工验收前须协助甲方完成本项目平台通过第三方测试报告（包括功能和性能测评报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保护、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取得合格的测评报告后，乙方方可向甲方提交项目竣工验收申请。

3、验收方式：分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两步：由甲方代表、乙方代表、监理方代表组成的联合验收小组，邀请外部专家开展初步验收工作。监理方参与并监督整个准备工作过程，确保所有必要的项目文档和技术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确定初步验收的时间地点，并提前通知各方参与人员，包括监理方。监理方将全程监督测试过程，并对结果进行审核。核实提交的技术文档完整性和准确性，特别是那些直接影响后续运维的部分。监理方将对文档内容进行审查，并提出修改建议。汇总初步验收前发现的问题清单，并与乙方协商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设定合理的整改期限，在此期间内完成必要的修改和完善工作。监理方负责跟踪整改进度，确保按时完成任务。基于上述各项检查结果给出客观公正的评价结论，形成初步验收意见书和初步验收报告。如果存在问题但不影响整体交付使用，则可考虑发放临时接收证书；若问题较多或严重，则需推迟至问题解决后再行组织验收。

确保所有初步验收提出的问题均已得到妥善处理后才能进行竣工验收，确认系统已稳定运行一段时间（试运行周期），无明显缺陷出现。再次进行全面的测试，重点考察经过优化后的表现情况。对比实际效果与最初设定的目标之间的差距，确保完全符合预期。监理方将监督测试过程，并对结果进行确认。向最终用户发放问卷，收集他们对系统易用性、功能性等方面的反馈意见。根据反馈调整优化用户体验，获得广泛用户认可。召开有各方代表及外部专家参加的竣工验收会议，汇报整个项目的进展概况及其成果，讨论决定是否通过最终验收，并签署相应的验收报告文件。监理方作为独立第三方参与会议，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形成竣工验收意见书和竣工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符合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采购文件要求、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要求。遵循《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标准；以及项目技术文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文档、测试报告、培训材料等。

5、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文档、功能和性能测试报告、等保测评结果、培训材料等。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5%。

2、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乙方依约支付履约保证金之前，甲方不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款项。

4、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在乙方不存在合同约定不予退还履约保函情形的前提下，甲方在合同解除或终止或履行期限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5、如果乙方不能按照本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逾期交付的，每日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乙方所交付物质量不符合合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以及甲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违约对甲方赔付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

第九条 对产品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有关软件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并在验收之日起20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验收之日起45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合乎规定。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完毕，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十条 保密及知识产权

1、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者解除而失效。如甲方提出要求，乙方须无条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2、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档案保密制度及国家其它相关保密法规，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加工过程中的档案实体和数据的保密，并保证安全。乙方不得截留和向第三方泄露所涉及的档案、资料的范围、内容及最终形成的各类数据，确保档案信息的安全保密，如有违反，依法追究责任。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资料泄密，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

3、针对本次项目文档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乙方原有产品既有知识产权不因本项目发生转移，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及安装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选择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甲方应通知乙方到场，乙方不到场视为同意委托甲方办理鉴定手续，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30天还不能解决的按下列第B种方式解决。

A、提交珠海国际仲裁院仲裁；

B、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3日内提供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并经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第十四条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一方对另一方的通知按本合同地址以EMS寄出三日视为送达。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十五条 合同附件

1、项目建设用户需求书

2、报价明细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订时间：	

见证单位：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见证意见：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无偏离。

委托代理人：

见证日期：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确定，但不得对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442-2026-00045**

采购项目编号：**CYGK202602FW**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投标保证金
-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一、承诺函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
-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五、附件
-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CYGK202602FW]，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子 邮 箱: _____

代 表 姓 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投 标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法 定 代 表 人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或 盖 章: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 (盖 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CYGK202602FW]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CYGK202602FW），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创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行政事务局档案馆数字档案馆系统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CYGK202602FW）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十六：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 (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_____ (盖章)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开立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